

# 文化创意空间中的公共领域

## ——香港中环公共空间、服务支持与日常实践个案研究

The Public Sphere in the Cultural Creative Space:

Case Study of Public Sphere, Service Support and Daily Practice in the Central District of HongKong

邵健伟

Michael Siu

内容摘要：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开始，我们在香港进行过多项有关街道空间与服务的研究，其中一个焦点是尝试理解公共空间——尤其是街道空间的日常实践，如商铺和摊档的运作，以及邻里间在不同时段的互动。本文尝试引用深入的实地观察结果，讨论及指出城市居民——城市使用者——是有策略的实践者。通过一项对商业中心区两条相连小街道的繁忙活动的个案研究，阐明在这种小范围的平凡公共空间中充满文化和创意元素。若要鼓励文化创意空间或创意文化空间发展，我们应当珍惜和尊重我们城市中的本土和日常实践。

### 一、两种视角

政府部门不断通过制定更多政策、计划和以立法手段，试图增加控制城市空间的权力。就如列斐伏尔（1996）对现今城市发展的批评，政府在发展城市时，一方面遵循管理者的规划原则：“（管理者）跟随理性运作的成熟形式，倾向忽略‘人文因素’”（p. 83）；他们把通常将被当成传播流通技巧的理性规划，视作一种积极力量，同时亦是引导社会走向理想的和谐状态的唯一正当（proper）方式。他们把权威的规划当作是“为人们提供适当生活环境，让他们生活幸福和谐的唯一途径”（勒·柯布西耶，1930/1991, p. vii；邵，2001）。

另一方面，很多政府遵循着发展商的规划原则：“（发展商）毫不掩饰以利润为依归，针对市场进行构思和运作。现在他们不再出售房屋或建筑物，而是进行规划”（列斐伏尔，1996, p. 84）。简而言之，很多政府常常信赖理性规划，竭尽所能地“理性地”规划和管理城市，然后声称规划会为人们带来现代化的生活。

昂利·列斐伏尔（Henri Lefebvre）、米歇尔·德塞都（Michel de Certeau）和米歇尔·马费索利（Michel Maffesoli）等社会学家的看法与这些城市规划的原则相反，他们仔细研究普通民众的日常生活。他们批评现代社会的日常生活是陈腐而毫无意义的，只是枯燥的程序，人们每天重复赶上班、付账单，然后挤车回家的公式。人们生活的社会有如一个封闭的线路，严格规划出不同部分：生产—消费—生产（列斐伏尔，1984，1991）。日常生活

被理性地组织、巧妙地细分，以配合一个被操控的时间表。而社会的时间表就是组建社会经济生产的一套完整的系统。他们批评这种所谓的现代生存方式死气沉沉、没有文化，亦缺乏创意（德塞都与吉拉德，1998；邵，2003a）。

研究日常生活的社会学家通常会尝试证明人们并不会严格遵守当局的命令和生活中的生产过程。这些社会学家们寻找的是“不一样”的生活方式（马费索利，1996）。他们关心的是平常人在高度操控的城市空间中的“运作方式”。他们指出，城市居民——即城市使用者会伪装或改造自己以求生存（survival）（德塞都，1984）。他们认为城市使用者的这种运作方式，即日常实践，既非不变的习俗或传统，也不是简单的反应或响应，而是“接受”（reception）（德塞都，1984；德塞都、吉拉德与马犹，1998）。正如在文学理论中所公认的，反应或响应理论的根源是文本；而“接受”理论则由读者过往做出的判断所引发。因此对空间的接受是城市使用者在官方规划下进行的“创意行动”或“艺术”。对空间的接受还包含城市使用者对较佳生活与环境的需要与期望所引发的动力。

### 二、对香港公共空间的研究

#### 1. 公共空间的案例研究

虽然关于日常生活的社会学研究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去思考城市使用者在城市中的运作方式，但我们应该关注的







是这种新视角是否能够、以及如何实际地应用于现代城市。为了响应这些问题，我们由1990年代开始进行过多项关于香港城市生活环境的案例研究，探讨香港人与规划的环境之间的互动<sup>[1]</sup>。研究焦点由管理人员、决策人员、城市规划师和发展商的利益，转向城市使用者的利益。正如弗朗西斯（1998）的建议，这些研究考虑到“衡量空间是否成功的重要标准，是它的使用价值”（p. 8）。这与香港城市空间顾问和研究人员以往强调决策者观点、以决策者利益行事以及以政策为中心的惯例不同。此外，研究不再围绕大规模事件、活动或机构，转而关注城市使用者的日常体验（即草根阶层、少数人与普通人）。事实上，香港过往很少进行过这种调查分析。

在城市广阔的共同空间中，我们的研究集中于公共空间，因为公共空间中充满各种各样的需求、期待、价值、规则、沟通、复杂事物与机会。城市使用者不仅与政府规划的环境进行互动，他们也必须与其他使用者、团体和组织之间进行互动，而不同人对空间有着不同的期待。

## 2. 公共生活、公共服务与日常实践：中环案例研究

近年越来越多人批评城市的发展（包括重建），对小区和邻里关系、传统与文化生活带来的负面影响，当中包括一些完全没有、或只有很少城市研究经验的公众人物。不少批评是基于粗略印象或怀旧之情，质疑现代城市空间，珍视旧有空间和传统的生活方式。绝大部分批评往往漠视或摒除了普通人、市民大众在现代或传统空间中的文化和创意行为的重要性。当前一些与公共空间和人类行为相关的都市和社会研究，主要在旧街区或住宅区进行。此外，亦鲜有针对现代空间、其变革和当前状态的深度、客观、和比较性研究。事实上，就如理查德·塞内特（Richard Sennett）在其经典著作《无序的使用》（The Uses of Disorder）（1970）提出：城市使用者富有创意的和自主的行为，不仅出现在高度自由的空间中，其实在充满对抗和控制的城市的“裂缝”中，出现得更多。

我们由2005年起在香港的商业中心区中环进行案例研究，研究目标是探讨人们，即城市使用者，在一个严格检查与控制的

公共空间使用的繁忙现代城区中，如何展开他们“富有文化和创意”的生活。我们采用案例研究的方法，进行深度访问与实地考察，进行非侵入式的观察以及直接的、随意访问。调查会在不同日子（包括节日和假期）以及每日不同时段进行。

研究选取的地点处于中环的心脏地带，是这个中心商业区最繁忙的地带，范围包括戏院里和对面的小巷（文中我们暂时称它为“毕打巷”）<sup>[2-3]</sup>（图2）。这地区有着悠久的城市发展历史，过往150年来经历不断的变化和重建。街巷周围的建筑均为历史悠久的本地与海外企业总部与办事处。大厦的名字，如怡安华人行、毕打行与会德丰大厦，反映出此地中西文化融合，和香港在1841年归入英国管治后的城市发展。此地区亦随处可见国际品牌的旗舰店。虽然经历过现代城市发展的洗礼（几乎完全变样），此区至今仍然维持传统本土气息和文化生活，街头小巷仍可见传统小生意，如擦鞋和修鞋、制作印章图章等。



注释：

[1] 本文作者得到富布赖特奖学金、亚洲人奖学金基金会和香港理工大学的资助，在美国、中国大陆和其它亚洲城市也做了比较案例研究。

[2] 在中环有很多无名的小通道、小巷和小路。与明确界定的正式空间不同，这些小通道只是在大厦和其他建筑物之间的一些小的公共空间（或公众可以进入的私人空间、空地或后巷）。

[3] 为方便在文中进行讨论，暂且把垂直于戏院里的小巷称为“毕打巷”，因为它坐落于毕打行旁边。

2. 中环戏院里的位置。戏院里和毕打街之间的小巷没有名字。（来源：www.centamap.com）





### 3. 戏院里和毕打巷中的空间接受度

戏院里在1936年命名，是中环两条重要交通枢纽德辅道中和皇后大道之间的重要通道。每个工作日都有几万人经过这条小街和周边小巷。顾名思义，戏院里的一头是香港最古老的戏院之一<sup>[4]</sup>（图2），小街两旁是一些店铺，包括一家银行分行、一些钟表零售店、多家时尚咖啡馆和快餐店。

小街中最具本土文化特色的是街头擦鞋服务，香港现在只有中环区才能见到。据一位擦鞋匠介绍，以往人们总希望上班时鞋子光洁整齐，因此擦鞋匠在商业区是很重要的。这种本地职业对那些没有受过教育、缺乏技术的人（即使是年轻的孩子）来说是重要的谋生手段。初期中环有多达几十位擦鞋匠，随着需要这项服务的人越来越少，越来越年轻人愿意从事这一行，因此现在街上只剩下三位擦鞋匠。擦鞋匠告诉我们，大多数人认为擦鞋是最低下的工作，擦鞋匠的工作就是低下头，专心为鞋抛光。直到今天，广东话中“擦鞋”是贬义词，指努力奉承取悦他人。

为了招徕生意，擦鞋匠不可能躲起来。他们必须醒目地让人们看到他们。可是戏院里人流高、交通繁忙，擦鞋匠们不能妨碍交通。不过，他们并没有在这条街道上从事这种工作的执照。香港政府由1990年代开始起诉街道上进行小生意的高贩，如果擦鞋匠阻塞街道，政府官员（一般事务队或小贩管理队）就会有充分证据或借口勒令他们停止工作，亦可以起诉他们。因此擦鞋匠们选择坐在街道旁边，以免阻碍交通。他们还很有创意，聪明地装饰布置他们谋生的工具：一个擦鞋盒与一些鞋蜡。他们坐在一个小凳上，所占的空间非常少，顾客所占的位置也不会阻碍交通。夏天，他们会插上一把临时的遮阳伞，所占空间依然有限。总之，他们看上去是如此的“弱势”（如德塞都（1984）描述普通人在城市中的生活时所说的那样），在这种弱势条件和环境中，当局若检举起诉他们，有可能会引发公众的不满情绪。

毕打巷虽然只有约四米宽，却是重要的交通点。中环地铁（MTR）站的一个入口就在小巷的中间，每天有成千上万人会经过这条小巷。小巷中有一些经营传统生意，如修鞋、制作印章和图章以及卖雨伞、报纸和杂志的摊档。大多数摊档的结构简单，仅靠纤薄的金属和塑料板遮盖。

有些摊档已经经营了40多年。某摊主暗示说，这里所有的摊档都没有经营许可证。毕打巷比戏院里小得多，如果这些老旧

破烂的摊档是在戏院里，就无法配合戏院里的商业区形象与道路交通，亦会与戏院里的现代城市景观形成怪异对比，当局会取缔摊档的无牌经营，摊主很快就会遭到起诉。

此外，发展商们也不可能允许新建筑面对这种老旧破烂的非现代摊档，这也导致越来越多坐落在其它主要道路或重建项目附近的传统摊档（包括1970年代之后政府许可的大排档和杂货铺），遭到取缔、拆卸，或者无法延续他们的经营执照。事实上，近年来改善城市管理与形象已成为政府清理这种破旧老建筑的主要借口。不过，毕打巷是一条位于两座大厦中间的狭窄小巷，其间的小摊档是如此的平凡且不引人注目，因此他们能够生存下来。

就如德塞都（1998）提到的城市空间情况，毕打巷摊档使人们能够从“现代”城市生活中获得一丝喘息，回到日常生活。这些摊档也满足了白领人士在午餐和办公时间以外的需要，它们提供了商业中心区其他现代大型商店和公司不会提供的服务与商品。若非如此，假使大商店和公司提出抗议，这些小摊档将很难生存。

此外，小巷里的一些空地也被小摊档的经营者占据或者私有化了，用来拓展他们的经营范围。其他没有经营摊档的人为开展生意，也在小巷里霸占空间。我们的观察和访谈发现，虽然巷中各人的生意类似，但是却很少发生争执和冲突。摊主们知道任何严重争执都只会导致摊档被取缔、无法继续经营。他们也知道怎样有创意地、策略性地划分各自的经营范围，也不会侵入他人的领地。

在戏院里和毕打巷中，还有一些无牌（非法的）小贩卖短袖运动衫、女装及配饰、计算机光盘盒、盗版计算机光盘与文具。与香港其它地区的类似小贩活动一样，此地的无牌小贩不会也不愿与政府官员正面冲突。这些小贩通常在执法人员下班后或非值勤的时间才经营。虽然商贩活动对街巷的交通多少造成阻碍，但并没有达到引起抱怨的程度。小贩们明白严重的交通阻塞（达到不能忍受程度），会为他们虽然非法但可容忍的生意造成负面影响。这些小贩还会设置岗哨和侦察员，留意前来的执法人员，以避免与执法人员直接对峙及冲突。

2000年后，越来越多人在戏院里和毕打巷设置临时摊档和展示台进行推广工作，如推广网站和信用卡。与小街上的擦鞋匠和巷中的摊档相比，大量临时推广站与展示台阻塞交通的情况严

[4] 皇后戏院始建于1924

年，1958-1961年重建。

其前身是建于1911年的

香港影画戏院。





重得多。但是政府官员不能检控这些推广活动，因为根据香港法例，这些进行推广活动的人不是无牌商贩，他们没有出售任何东西，除非他们设置的摊文件制造“危险”或令“公众难以忍受”，否则政府不能向他们提出检控。亦有人在街巷中收购二手手提电话以供转售，因为仅是收购而非贩卖，根据法例他们同样不是无牌商贩，因此可以在此地活动。很明显，尽管他们在此地从事“合法”营生，但他们其实是以聪明的及充满创意的手法（绕过法例）去拓展生意。例如，他们只会架设临时装置进行推广活动，亦会与竞争对手保持适当距离，避免争执和冲突。从事二手物品转售的人也会把自己隐藏到不会阻塞交通的地方。虽然这些人在街巷中的活动并不违法，销售人员还是会避免直接挑战执法人员的权威。总之，这些活动均会避免对抗或激怒执法人员。

### 三、公共空间生活的创意和文化重建

通过在戏院里和毕打巷中的深度观察和访谈，我们发现适合居住的公共空间（或者如塞内特（1988, 1990）提到的充满“生活”的地方）并不只是政府控制的结果；要达致公共空间中组织与组织两者的平衡，也不仅是政府决策者和行政人员的功劳。这些研究结果显示，城市使用者在建设一个适合居住的公共场所的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城市使用者虽然居住在一个经过规划的城市空间，但他们并没有受到空间的束缚。他们的生活展现出生命力量，通过重新定义空间的意义和功能；重划边界；重建规划环境以实现他们的期望；重建空间使用规则以及重整当前的秩序，城市使用者以充满文化和创意的方式重塑生活环境，构筑多姿多彩的集体生活方式。

例如在毕打巷，在维持巷中交通顺畅和买卖活动以外，摊主们还将巷子重新定义为邻里、文化及社会空间。不忙的时候，摊主们会与巷中朋友们及生意上的竞争对手聊天。他们不会向邻近商店扩张领地，无牌小贩从来不会占据公共区域，以免影响商店和摊档的生意。他们也不会阻碍人们的行动，尤其是在地铁站的入口处，因为他们明白若阻碍如地铁这种大企业的“生意”，就意味着自己可能遭到企业的投诉，引致更严格的控制。他们还建立了一个监视网，他们会互相提醒执法人员的到来，避免被抓和商品遭到没收。

事实上，所有这些发现都与决策者们关于城市规划的现代

主义思考不同，决策者们否定使用者可以管理他们自己生活的空间这一看法，他们将规划当成是为城市使用者“创建”出完美环境的唯一的和最有效的途径（菲什曼，1982；勒·柯布西耶，1930/1991）。正如如勒·柯布西耶所说，城市使用者们不是不知道要去哪儿、怎样去的“驴”，他们知道哪里是能够满足他们的“日常生活”，哪儿最适合居住。

就像塞内特（1994）所提出的“活的设计”概念，城市使用者们改造生活环境的方式“充满生活气息”。他们重建空间“不是简单地创建一片通行的开放空间，因为只为流通和行动而规划的空间是充满疏离感的”（p. 66）。而且，他们对空间的改造“充满时间”（塞内特，1970）。例如无牌小贩和从事业务推广的人，并没有遵守政府制定的“有序的集体节拍与韵律”（p. 177）。他们并非不经选择地在充满“预先计划、预知结果事件”的状态下生活（pp. 195-196）。简而言之，戏院里和毕打巷的实际秩序及使用者的生活方式，并不是预先规划的政策结果，虽然政府制定的规章的确影响到他们的运作。

大部分时间，城市使用者：弱者，会运用各种策略（tactics）重塑他们的生活环境，从而生存下去。这些策略没有标准模式，会随时间变化（德塞都，1984）。此外，他们不会直接对政策提出挑战或反抗。例如毕打巷的摊主们设置折叠式的临时设备，店铺关门的时候就把这些设备收起来，这样就可以避免直接违反政府制定的《防火及安全条例》。巷中的无牌小贩重新编排他们到巷中贩卖的时间，一方面避免与执法人员直接冲突，另一方面亦巧妙地赶上白领人士上下班时间，从而获得最大经济收益。

此案例研究显示，一个充满创意行为、本土文化行为和策略的和谐空间，是由不同城市使用者的直接交流而建立。例如毕打巷的摊主们承认他们并不喜欢无牌小贩，但他们很少会与无牌小贩发生争执或冲突。同样的，虽然街巷中并没有标示，但网站与信用卡服务推广人员清楚知道有些地方是“属于”擦鞋匠与沿街商店的，他们知道哪些是他们能够使用的地盘，哪些是敏感地带、是不能碰触的他人地盘。事实上，两条小巷中的活动与互动不断变化，但这些变化并不影响空间的平衡，或巷中每天的创意与文化实践。用力学的概念解释，街巷中的公共空间可称为“中性的平衡”状态（neutral equilibrium）<sup>[5]</sup>。

如塞内特（1994）所言：城市空间不应充满疏离，应该尽

[5] 根据力学，物体可能处于三种平衡状态之一：稳定、不稳定和中性。如果在轻微移动之后回到平衡位置，则物体处于稳定平衡状态。如果在轻微移动之后，物体不能回到平衡位置而且不停留在移动后的位置，则物体处于不稳定平衡状态。如果在轻微移动后停留在移动后的位置，则物体处于中性平衡状态。



量减少城市的限制与“坚固的墙壁”(塞内特, 1990, p. 69), 应当为个体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提供更大的空间(雅各布斯, 1961, 1985; 林奇, 1968/1990; 邵, 2003a)。城市空间还应该提供“接触的感受”(塞内特, 1994, p. 69)、可供探索的“未知”(塞内特, 1990, p. 202), 并且“允许人们自由选择不同的生活体验与试验”(林奇, 1990, p. 767)。

除此以外, 此项案例研究还显示城市应当是“充满生命力的日常生活的最大希望”、“集体创作 (uvre)”和“人类持续的创造行为, 多元而统一”(列斐伏尔, 1996, p. 207; 麦克里奥德, 1997, p. 24)。城市使用者不断在政府的政策中寻找“机会”, 透过“破坏规划的意识形态”, 他们刷新了城市空间的意义(列斐伏尔, 1991, p. 199)。如前述, 城市使用者的日常生活是充满创意和活力的策略性、文化性过程, 其成果是艺术品。城市使用者有能力控制局势, 创造自治行为空间——建立“反纪律网”(列斐伏尔, 1991, p. 199)和“激进地重组现代生活”(列斐伏尔, 1984, p. xvi)。实地考察研究结果显示, 这种艺术、文化与创意行为、策略及“集体创作”, 依赖长期积累的生活经验和对意识形态、文化、社会、心理与自然环境的透彻了解。例如, 档主与无牌小贩们可以在毕打巷成功地扩展摊档的空间, 和谐安排各自的领地, 完全依靠摊主与小贩们的生活经验和对环境的熟悉了解。这种经验和了解来自他们与其他城市使用者、与环境之间持续的日常互动。这些互动不仅使疏离度减到最少, 同时也将个体之间“深层次的分隔”减到最少(戴维斯与赫伯特, 1993)。戏院里和毕打巷的空间安排, 摊主、无牌小贩与其他城市使用者之间的互动影响, 逐步建立起不同个体均能接受的生活模式, 同时强化了这个小区独特的身份。

如塞内特(1970)所强调, 虽然可以从冲突和对抗中达致空间使用的平衡, 但这却非达到平衡的唯一途径。戏院里和毕打巷的案例显示, 文件主、商铺所有者、擦鞋匠和无牌小贩之间的空间使用平衡来自日常互动, 通常不会有深层次的冲突。大多数时候“艺术作品”或“集体创作”与政府政策和规划并非完全对立。沃尔根·哈贝马斯等(1995)和黄宗智(1995)在“公共领域”和“第三领域”中的理论即表明, 假定政府与城市使用者是两极对立并不合适。因为这种二元对立的假定包含价值取向, 因此不能完整地揭示政府、城市使用者和其它相关个体、团体和组织之

间的互动。例如毕打巷档主们重新安排巷里的空间使用, 虽然与政府政策、规划及执行手段紧密相关, 而他们其实很少直接反抗政府政策。其中一个明显的例子是档主们通常会以不违反政策的方式, 在巷中灵活地扩张各自的领地, 避免直接挑战城市管理政策。因此, 我们可以说戏院里、毕打巷, 以及城市中的其它公共空间, 是个体使用者、团体、组织和政府进行互动、讨价还价、谈判和妥协的公共领域及第三领域。

#### 结语

与其他现代城市一样, 香港政府一直为其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经济发展成就感到自豪。但是这种成就使得香港越来越规范化, 失去原有的文化和本土特色以及本土身份, 也失去了日常生活的创意(郭与邵, 1999; 胡, 2006)。

正如本文在一开始的时候所提到, 文中讨论的案例研究和其它对公共空间的案例研究, 目的是探究城市使用者对公共空间的接受程度。本文尝试采用的是一种在香港未引起太多注意的研究方法。透过对中心商业区中两条充满丰富的日常生活街巷的案例研究, 说明这种“小”而且“平常”的公共空间中充满了文化和创意日常行为和策略。今天, 有很多研究者和专家不断探索, 尝试在我们的城市中建立或重建文化空间、创意空间、文化创意空间和创意文化空间, 但其实我们的城市早就已经存在这种空间。充满日常人文互动的公共空间及领域是一个值得我们认真思考的解答方案。这些空间及领域正在改变, 亦会继续改变。

#### 参考文献:

- [1] Davies, W. K. D., & Herbert, D. T. (韦恩·戴维斯、戴维·赫伯特) (1993). *Communities within Cities: An Urban Social Geography*. London: Belhaven Press.
- [2] de Certeau, M. (米歇尔·德塞都) (1984).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3] de Certeau, M., & Giard, L. (米歇尔·德塞都、卢斯·吉拉德) (1998) *Ghosts in the City*. In M. de Certeau, L. Giard, & P. Mayol, P.,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Volume 2: Living & Cooking* (pp. 133-144).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4] de Certeau, M., Giard, L., & Mayol, P. (米歇尔·德塞都、卢斯·吉拉德、皮埃尔·梅欧) (Eds.) (1998).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Life: Volume 2: Living & Cooking*.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5] Fishman, R. (罗伯特·菲什曼) (1982). *Urban Utopias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Ebenezer Howard, Frank Lloyd Wright, and Le Corbusier*.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6] Francis, C. (卡罗兰·弗朗西斯) (1998). *People Places: Design Guidelines for Urban Open Space*. New York, NY: Wiley.

[7] Jacobs, J. (简·雅各布斯) (1961). *The Death and Life of Great American Cities*. Harmondsworth, New York, NY: Penguin Books.

[8] Jacobs, J. (简·雅各布斯) (1985). *Cities and the Wealth of Nations: Principles of Economic Life*. New York, NY: Vintage Books.

[9] Kwok, Y. C. J., & Siu, K. W. M. (郭恩慈、邵健伟) (1999). *Kowloon City: Destruction of the Wall of Identity—(Re)construction of a Public Place of Consumption*. In J. Verwijnen & P. Lehtovuori (Eds.), *Creative Cities: Cultural Industries, Urban Development and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pp. 238-255). Helsinki: University of Art and Design Helsinki UIAH, UIAH Publications.

[10] Le Corbusier. (勒·柯布西耶) (1991). *Precisions on the Present State of Architecture and City Planning*.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30)

[11] Lefebvre, H. (昂利·列斐伏尔) (1984). *Everyday Life in the Modern World*. London: Transaction Publishers.

[12] Lefebvre, H. (昂利·列斐伏尔) (1991). *Critique of Everyday Life: Volume I*. New York, NY: Verso.

[13] Lefebvre, H. (昂利·列斐伏尔) (1996). *Writings on Cities*. Cambridge, MA: Blackwell.

[14] Lynch, K. (凯文·林奇) (1990). *The Possible City*. In T. Banerjee & M. Southworth. (Eds.), *City Sense and City Design: Writings and Projects of Kevin Lynch* (pp. 771-788).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68)

[15] Lynch, K. (凯文·林奇) (1990). *The Visual Shape of the Shapeless Metropolis*. In T. Banerjee & M. Southworth. (Eds.), *City Sense and City Design: Writings and Projects of Kevin Lynch* (pp. 65-86).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16] Maffesoli, M. (米歇尔·马费索利) (1996). *The Time of the Tribes: The Decline of Individualism in Mass Society*. London: Sage.

[17] McLeod, M. (玛丽·麦克里奥德) (1997). *Henri Lefebvre's Critique of Everyday Life: An Introduction*. In S. Harris & D. Berke (Eds.), *Architecture of the Everyday* (pp. 7-29). New York, NY: Princeton Architectural Press, and Yale Publications on Architecture.

[18] Sennett, R. (理查德·塞内特) (1970). *The Uses of Disorder: Personal Identity and City Life*. New York, NY: W. W. Norton.

82-84.

[20] Sennett, R. (理查德·塞内特) (1990). *The Conscience of the Eye: The Design and Social Life of Cities*. London: Faber and Faber.

[21] Sennett, R. (理查德·塞内特) (1994). *The Powers of the Eye*. In R. Ferguson et al. (Eds.), *Urban Revisions: Current Projects for the Public Realm* (pp. 59-69). Cambridge, MA: Museum of Contemporary Art, and The MIT Press.

[22] Siu, K. W. M. (邵健伟) (2001). *The Practice of Everyday Space: The Reception of Planned Open Space in Hong Kong*. Ann Arbor, MI: UMI.

[23] Siu, K. W. M. (邵健伟) (2003a). *Continuous Settlement and Urban Redevelopment on Hong Kong's Chun Yeung Street*. *Critical Planning*, 10, 55-71.

[24] Siu, K. W. M. (邵健伟) (2003b). *Users' Creative Responses and Designers' Roles*. *Design Issues*, 19(2), 64-73.

[25] 尤尔根·哈贝马斯等 (1995),《社会主义——后冷战时代的思索》。香港: 牛津大学。

[26] 胡恩威编 (2006),《香港风格2: 消灭香港》。香港: 进念。二十面体。

[27] 黄宗智 (1995),《国家和社会之间的第三领域》, 尤尔根·哈贝马斯等,《社会主义——后冷战时代的思索》, 页 71-95。香港: 牛津大学。

注: 感谢香港理工大学资助此次研究经费; 长江创意产业研究中心为本文的编写及在其举办的研究会上的发表报告提供帮助; 富布赖特奖学金和麻省理工大学为背景研究提供资源; 亚洲人奖学金基金会和新加坡国立大学支持本文最终编写工作。文中地图来自 www.centamap.com。作者特别感谢研究助理卢智恒和傅海燕的资料收集工作。